

## 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增资标的：湖南美禾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美禾”）和江西美联生态苗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美联”）；
- 增资金额：以募集资金 16,514.69 万元对湖南美禾进行增资，其中注册资本 16,514.69 万元。以募集资金 6,555.35 万元对江西美联进行增资，其中注册资本 6,555.35 万元。

#### 一、交易概述

（一）根据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域生态”）实际经营情况，结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目标，经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已公开发行股票 4,317.79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63,169.27 万元，扣除股票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7,018.61 万元，其中用于湖南美禾里旺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9,378.41 万元，用于湖南美禾鹏江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7,521.20 万元，用于江西美联鄱阳苗木基地建设项目 7,245.05 万元。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批准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10,746,213.74 元，其中湖南美禾里旺苗木基地建设项目置换 2,625,539.06 元，湖南美禾鹏江苗木基地建设项目置换 1,223,705.25 元，江西美联鄱阳苗木基地建设项目置换 6,896,969.43 元。

公司于2014年01月20日、2014年03月11日分别成立了湖南美禾苗木有限公司和江西美联生态苗木有限公司，专门负责上述募投项目的具体实施。为便于募投项目的开展，规范募集资金使用，现公司决定使用募集资金对上述子公司进行增资，扣除已置换自筹资金后，增资金额分别为16,514.69万元和6,555.35万元。

(二)公司于2017年5月1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未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湖南美禾苗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增资方式：以募集资金16,514.69万元对其进行增资，其中注册资本16,514.69万元。

经营范围：城镇绿化苗木生产、销售；园林花卉苗木种植、研发；园林植物、树种开发繁殖的技术示范与应用；农村生产、植保及排灌技术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服务；林木活体移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增资前由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增资后由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100%持股。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17年3月31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4,965,619.53     | 172,722,449.33   |
| 资产净额 | 4,211,794.79     | 4,130,131.60     |
| 营业收入 | 0.00             | 0.00             |

|     |             |            |
|-----|-------------|------------|
| 净利润 | -309,195.66 | -81,663.19 |
|-----|-------------|------------|

## (二) 江西美联生态苗木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增资方式：以募集资金 6,555.35 万元对其进行增资，其中注册资本 6,555.35 万元。

经营范围：园林花卉苗木种植；农业开发\*（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凭有效证件经营）

股权结构：增资前由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增资后由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100%持股。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 项目   |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17 年 3 月 31 日（未经审计） |
|------|-----------------------|-----------------------|
| 资产总额 | 9,859,095.06          | 79,256,528.94         |
| 资产净额 | 9,814,646.88          | 9,796,722.49          |
| 营业收入 | 0.00                  | 0.00                  |
| 净利润  | -47,496.59            | -17,924.39            |

### 三、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是公司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旨在促进募投项目的开展，不断提高经营效率和盈利水平，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及损害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四、本次增资后的募集资金管理

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湖南美禾苗木有限公司及江西美联生态苗木有限公司将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

###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本次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有利于保障募集资金使用计划的顺利实施，符合公司募集资金的安排，且不会与募投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本次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该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因此，我们同意该议案。

### （二）监事会意见

经审议，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符合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该事项。

### （三）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天域生态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湖南美禾苗木有限公司及江西美联生态苗木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并用于募投项目，符合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且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保荐机构对于公司本次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进行增资并用于募投项目事项无异议。

## 六、备查附件

1. 《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2. 《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3. 《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议案之独立意见》;
4. 《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对全资子公司增资用于募投项目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5月17日